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

询 比 文 件

采 购 人：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8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_Toc1437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_Toc282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8](#_Toc17915)

[第四章 合同内容 26](#_Toc23173)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清单 27](#_Toc2769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_Toc10995)

# 采购公告

## 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

1.2 采 购 人：本项目采购主体为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总占地面积294.87亩，容积率≤ 1.5，建设一个客房数不少于 500 套的酒店，本次建设的为地块内1#楼、2#楼、门卫房。

## 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2.2 资金来源及比例：100%来自企业自筹。

2.3 采购范围：具体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及清单。

2.4 品牌范围：塔吊（中联、徐工），人货电梯（中联、大汉、高立），产品品牌及参数详见材料品牌推荐表及采购清单。

2.5 合同包划分：2个采购包段。

2.6 最高限价：01包人民币289万元，02包人民币53万元。

**注：本项目中不同的包段,供应商均可以参与。多包段的成交原则：允许多包段成交。**

2.7 交货期：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成（具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进度）。

2.8交货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黄河路以北、庐州大道两侧；具体详细交货地点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 供应商资格条件（两包通用）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资质最低要求：

①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业绩最低要求：

至少提供1个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单项合同额不低于（01包100万元/02包25万元）的（01包塔吊/02包人货电梯）合同业绩，每个业绩至少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0%的增值税发票（或提供不低于资格审查要求业绩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未提供或提供发票金额不足的，该业绩无效。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①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②若合同协议书中不能明确反映出采购文件所要求内容的（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则须提供业主单位（甲方）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③若同一业绩合同中包含多项材料（设备），则合同中应能体现资格要求中所需材料（设备）的内容和金额，无法体现的，须提供供货单据、供货发票、业主验收单等能证明相关评审因素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3）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如有）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 / 。

3.2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询比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须在“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www.ahjggroup.com）“招标公告”栏目了解项目信息、下载询价文件及其他资料（含澄清、答疑及相关补充文件）。咨询电话：0551-62265211。采购人不再另行书面通知，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查阅。因未及时查看导致不利后果的，责任自负。

##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12 日 14 时 30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588号高速时代广场C1栋10楼1008室。

## 响应文件启封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到后，采购人将于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588号高速时代广场C1栋10楼1012室职工书屋（地点）现场组织进行响应文件的启封。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如由授权代理人出席，则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准时参加启封会议。

##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

**本项目01包响应保证金：1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

**本项目02包响应保证金：5000元（大写：伍仟元整）。**

若采用电汇（转账）形式，响应保证金必须由供应商的银行账户一次性汇入所示账户，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无效。

响应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户 名： 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合肥蜀山支行

账 号：1302012119200034038

**付款备注：塔吊、人货电梯响应保证金 包段**

**注：每个包段分别提交保证金，供应商需根据其意向参加的包段缴纳相应的保证金。**

上述账号为本项目专用账号，为保证响应保证金准确及时的支付至本项目专用账号，请采用网银或电汇形式支付，如果采用其他形式支付导致保证金信息不全或错误，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备注：

（1）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

①响应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②供应商账户汇入到上述账户，采购人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或以现金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

**（2）成交公示后，在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合同总价5%的银行保函。**

（3）已提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无需二次提交。

##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 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www.ahjggroup.com）“招标公告”栏目中发布。

##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西藏路1588号高速时代广场C1栋1008室

邮政编码： /

联 系 人： 余工、方工

电 话： 13866130523、15256002215

#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采购人 | 见采购公告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无 |
| 3 | 项目名称 | 见采购公告 |
| 4 | 工程项目名称 | 见采购公告 |
| 5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业主自筹，100%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发货期 | 见采购公告 |
| 8 | 交货地点 | 见采购公告 |
| 9 | 技术性能指标 | 符合响应文件要求 |
| 10 |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见附件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 不接受 |
| 12 |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关联情形 | / |
| 13 | 响应预备会 | 不召开 |
| 14 | 分包 | ☑不允许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 15 |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符合响应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的相关规定 |
| 16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 |
| 17 | 偏差 | 允许有利于采购人的偏差 |
| 18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采购人发布的有关本次响应的补遗书（澄清与修改）等。 |
| 19 | 供应商要求澄清响应文件 | 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天前。 |
| 形式：“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www.ahjggroup.com）“招标公告”栏目发布 |
| 20 | 响应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响应文件澄清将在“ 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www.ahjggroup.com）“招标公告”栏目发出 |
| 21 | 供应商确认收到响应文件澄清 | 形式：供应商应关注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网址：www.ahjggroup.com）的网站，及时查看响应文件澄清。 |
| 22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壹份，副本壹份（需密封）。正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 23 | 装订包封要求 | **响应文件胶装，按商务技术文件正副本和报价文件正副本分成两个密封袋封装，封口处须密封并加盖企业公章。**  **在商务技术文件密封袋内必须同时用U盘放盖章版商务技术文件的扫描件一份（PDF版），在报价文件密封内用U盘放报价文件扫描件一份(PDF版)和报价清单电子版一份(EXCEL版)；如启封发现上述资料未放齐的，视为形式评审不合格，取消资格。** |
| 24 | 响应文件密封形式 | □单信封  🗹双信封 |
| 25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响应报价为含税价，税率按税法规定的一般纳税人计算，并执行国家最新税率标准。承包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
| 26 | 最高响应限价 | **最高响应限价人民币:详见采购公告。** |
| 27 | 响应报价的其他要求 | 详见报价清单要求。 |
| 28 | 响应报价清单工程量 | **根据甲方确认的终期结算单据实结算。** |
| 29 | 响应有效期 | 自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
| 30 | 响应保证金 |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响应保证金：  □不要求 ☑要求，  响应保证金的形式：第一类：银行转账银行电汇  **响应保证金的金额:详见采购公告。**  递交要求：  ①响应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  ②供应商银行账户汇入到上述账户，采购人不接受以个人名义或以现金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  ③转入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本项目采购公告所示。 |
| 31 |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 （1）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  （2）供应商在响应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响应、以行贿谋取成交、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以及进行恶意投诉等响应不良行为的；  （3）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成交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成交人不提交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
| 32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 33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无 |
| 34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22年1月 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 |
| 3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无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 不允许 |
| 37 |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不予退还。 |
| 38 | 开标程序 | 密封情况检查：宣布开标后，供应商代表互检响应文件密封及递交情况，并就检查结果明确意见。 |
| 39 | **评审办法** | **技术评分最低价法** |
| 40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见招标公告 |
| 41 | 评审小组的组建 | 评审小组构成：3人及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符合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42 | 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 | 3名，如不足3人，按评标办法规定处理。 |
| 43 | 成交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安徽交控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网址：www.ahjggroup.com）“招标公告”栏目，公示期限： 3 日 |
| 44 | 是否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成交人 | 否 |
| 45 | 履约保证金 | （1）成交公示后，在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合同总价5%的银行保函。  （2）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该项目设备拆除退场完成后28天内。 |
| 46 | 监督部门 | 联系电话：0551-62265211 |
| 47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响应 | 否 |
| 48 | **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情形** | 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 49 | **异常低价评审情形** | 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50 | 异议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材料应包括：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3）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提出异议的，异议材料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异议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
| 51 | 塔吊、人货电梯进场前租赁公司需与采购人、项目部签订三方协议，并明确各方管理责任。 | |
| 52 | 1.设备使用年限要求：所有机器进场时必须是三年以内的出厂机械（合同签订日期往前3年），进出场前必须重新保养和按照甲方要求新刷油漆，出场费报价含基础预埋件，出租方负责完成各种备案手续。  2.以上报价已包含安全监控系统、防碰撞系统费用，需达到PC端上线并实时监控，提供账号和密码，可视化费用，不另计费。出租方应配合防碰撞系统及安监系统的安装，如不配合，则承租方自行安装，并按照实际费用的1.5倍价格对甲方进行收费。  3.设备租金按月结算，租期不足一个月，按月度租金/30\*实际使用天数。出租方按项目要求配备塔吊司机、信号工、司索工、人货电梯司机，出勤不满一个月的，按照月工资/30\*实际出勤天数。塔吊司机加班工资30元/小时，信号工和司索工加班工资20元/小时，人货电梯司机加班工资20/小时。  4.安拆服务费包含：设备运输费、汽车吊费、安装拆除费、增高节安拆费等。  5.设备检测费用：设备检测费由出租方承担；所有设备每月需维保二次、安全检查一次、专项检查（设备全覆盖）每年两次。出租方全力配合当地主管部门检查及甲方设备所在项目的各项迎检工作，并负责就检查问题限期整改。  6.设备安装高度是根据每栋楼高度确定，后续由出租方编制专项方案，考虑实际作业要求确定最终安装高度，所有为满足设备使用和安装高度的附墙费用（包括可能存在的超长附墙）已包含在租金中，不另外计取。  7.考虑实际作业、开盘顺序、施工顺序调整等因素影响，在施工中部分设备会出现顶升高低顺序变化及附着在较低楼层的楼栋的情况，出租方需自行考虑在中间层、顶层增加附着情况的费用，因现场施工进度制约导致设备需临时增加附着周转的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  8.设备可以以大代小，不可以以小代大，且报承租方同意。  9.出租方应开具增值税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承租方。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量，最终结算以实际租赁期为准，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春节按实际报停（春节期间免租一个月）、开工时间结算。上述单价已经考虑施工期间的工料价格上涨等全部因素，签订合同后不再作任何调整，出租方对此同意并接受。包干内容：包检测验收、报装检验费、无线通讯、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规费及附加税等，以上报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费用、运输费、调试费、使用费、折旧费、安装拆卸费、预埋费（含装配件）、防坠器、润滑油、维修、保养、保管、安全设施配备、保险、税金及国家或地方规定应该缴纳的各项费用。  10.满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 |
| **53** | **1.如乙方在本年度采购期内累计供货金额达800万以上的，应在甲方指定的交控建工集团任意开发或代建项目购买住宅、商业、写字楼、车位等。当年度累计供货金额达到800万及以上的购买住宅1套、车位1个；年度累计供货金额达到1600万及以上的购买住宅2套、车位2个；年度累计供货金额达到2400万及以上的购买住宅3套、车位3个。1套住宅+1个车位预估价为70万元，购买人可为乙方或乙方指定的购买人。**  **2.房屋认购应在该年度采购履约期到期前完成，如乙方未在年度履约期内完成房屋认购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该年度供货价款1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乙方未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3.对于完成工抵的供应商获得下年度集采重点推荐资格；额外给予上年度合作额度10%的上浮空间；对合作供应商授予“战略合作伙伴"认证资质。** |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①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业 绩 要 求 |
| --- |
| 至少提供1个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单项合同额不低于（01包100万元/02包25万元）的（01包塔吊/02包人货电梯）合同业绩，每个业绩至少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0%的增值税发票（或提供不低于资格审查要求业绩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未提供或提供发票金额不足的，该业绩无效。 |

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如下，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①合同协议书扫描件；

②若合同协议书中不能明确反映出采购文件所要求内容的（如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则须提供业主单位（甲方）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若业绩合同中包含多项设备，则合同中应能体现资格要求中所需设备的内容和金额，无法体现的，须提供供货单据、供货发票、业主验收单等能证明相关评审因素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④如近年来，响应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扫描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 誉 要 求 |
| --- |
| 1.响应人、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2.响应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3响应人没有正受到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4.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没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6.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 总则

1.1 质量要求

本合同包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合同包供货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要求。

1.2.2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且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8 偏差

1.8.1 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8.2 响应文件存在“评审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响应文件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询比文件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询比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内容；

（5）采购需求及清单；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对询比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询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3日内通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对询比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或修改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供应商基本情况；

（4）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5）信誉情况；

（6）企业实力；

（7）资格能力；

（8）设备进出场安装、拆除方案 ；

（9）应急保障措施方案；

（10）承诺书；

（11）其他材料。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报价函；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3）响应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如有）

3.2 报价要求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

3.2.2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工程量清单相应表格。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最高限价见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

3.2.4本项目的报价方式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响应有效期

3.3.1 响应有效期为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询比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的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无论采取何种形式的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均应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在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后10日内向未成交人办理退还响应保证金手续。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文件；

（2）成交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或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成交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成交人不提交询比文件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5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2款规定的资质、能力、信誉等要求。

3.6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有关工期、响应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名和（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

（2）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和“副本”的字样。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

（3）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

（4）响应文件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与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分开密封。

响应文件第一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响应文件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响应文件**

**在第一信封开启前不得开启**

4.1.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的规定递交响应文件。

4.2.2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并退还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3 除第4.2.2项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采购邀请书”的规定进行启封。

供应商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启封活动，视为该供应商默认启封结果。

5.2启封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启封：

（1）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开启商务技术文件；

（4）开启报价文件；

（5）启封结束。

5.2.2供应商在启封过程中有疑问的，应当在现场提出，采购人将当场作出答复。

6. 评审

6.1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自行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人数：3人及以上单数。

6.2评审

6.2.1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2.2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6.2.3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3人（如不足3人，可以按实际数量推荐）。

7. 合同授予

7.1成交候选人公示

采用公开询比方式采购的项目，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2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3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履约保证金

7.4.1成交公示后，在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供合同总价5%的银行保函。

7.4.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候选人，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3履约保证金在该项目设备拆除退场完成后28天内无息退还。

7.5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在响应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 .投诉

9.1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询比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2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_\_\_\_\_/\_\_。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_\_/\_\_\_。

#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前附表A**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成交候选人  排序方法 |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人的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前N名。对排名前N名的响应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较高的响应人优先；  （2）响应文件提供的业绩数量多的响应人优先；  （3）响应文件提供的业绩累计合同金额大的响应人优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2 | 通过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打分前N名值的确定 | |  |  | | --- | --- | | 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人数量（T） | 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打分排名（N） | | T＞10 | N=5 | | 5＜T≤10 | N=4 | | 3≤T≤5 | N=3 |   说明：如出现 A 家响应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相同的情况，其名次并列为第 B 名，则排名在 A 家响应人之后的响应人的名次从第 B+A 名开始依次计列。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  与响应性  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2）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供应商的单位盖章  齐全，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3）响应人按照询比文件的规定提供了响应保证金。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5）同一响应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  （6）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未出现有关响应报价的内容。  （7）响应人对其信誉情况的承诺与事实相符。  （8）响应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放置盖章版的响应文件扫描件（PDF版本）。**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报价文件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按询比文件规定填报了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补遗书编号（如有）、响应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说明文字与询比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工程量清单中的响应报价与报价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  d.报价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报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供应商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3）响应报价未超过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响应限价。  （4）响应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响应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报价。  （6）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放置盖章版的报价文件扫描件（PDF版本）和报价清单电子版(EXCEL版)。** |
| 2.1.2 | 资格评审  标准 | （1）响应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完成本项目相关能力的生产厂家。  （2）响应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3）响应人的信誉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
| **响应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对该响应文件作否决其响应处理。** | | |

**前附表B**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第一个信封  评分分值构  成（总分100分） | **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100 分**  企业业绩： 28 分  企业实力： 20 分  资格能力： 12 分  设备进出场安装、拆除方案： 20 分  应急保障措施方案： 20 分 |
| 2.2.3 |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 | （1）本次采购活动将采用技术评分最低价法进行评审，通过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得分入选的，根据各家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N名成交候选人。  （2）**异常低价评审**：  ①如响应人的评标价低于评标价平均值的90%时，采购人可以在评标现场要求该响应人作出情况说明并提供相应降低工程造价的相关证明材料，参照附表 1 异常低价承诺书；同时提供关于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控制能力的承诺（此部分内容的响应人回复时间限时为60分钟，逾期不回复视同响应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采购人可按对响应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采购人应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响应。  ②异常低价或不平衡报价，采购人有权作废标处理。  注：  1)针对异常低价承诺书请响应人合理考虑时间，可提前准备好降  低工程造价的相关证明材料，以避免错过电子询标时间，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以下情形不得作为询标或报价文件中提供异常低价响应说明  的依据：①机械、材料、设备自有或闲置；②机械、设备生产厂家市场拓展或品牌宣传或让利支持；③人员闲置；④亏本让利；⑤企业市场拓展或品牌宣传；⑥降低或改变原设计方案、技术工艺、施工标准的；⑦类似项目业绩；⑧采购人认为不得作为降低响应报价依据的情形。  （3）风险评估评审：采购人对通过评审的异常低价成交候选人合同履行能力及工程质量安全等风险进行全面评估，并作为评标结果的附件提交给招标人。响应人在响应文件中不能作出有效澄清、说明或采购人认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其存在履约及质量安全风险的，采购人应否决其响应。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分值构成 | 评分标准 |
| 2.2.4 | 商务及技术文件 | 企业业绩  （满分28分） | 2022 年 1月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除供应商资审条件要求的业绩得16分，近三年来具有：  01包提供：100万元的塔吊合同业绩，每多提供一个业绩得4分，满分28分；  02包提供：25万元的人货电梯合同业绩，每多提供一个业绩得4分，满分28分；  （1）响应人业绩合同应提供包含项目名称、合同总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关键内容的关键页的扫描件；每个业绩至少提供不低于合同金额50%的增值税发票（或提供不低于资格审查要求业绩金额的增值税发票），未提供或提供发票金额不足的，该业绩无效。  2）以上涉及到的材料扫描件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均未能明确反映出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 （如合同总金额等），应另附买方（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资料予以明确说明。 |
| 企业实力  （满分20分） | 企业实力（响应人）：  **1.资质情况**（须提供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扫描件），资质等级壹级得5分，贰级得2分，叁级不得分；  **2.运输能力情况**（须提供物流合同、协议书、自有货车证明等），优秀的得5-4分；一般的得3-2分，较差得基础分1分，未提供不得分；  **3.办公场所情况**（须提供办公场所照片、房屋购买租赁合同协议书等，自有或租赁办公场所须明确证明材料），优秀的得5-4分；一般的得3-2分，较差得基础分1分，未提供不得分；  **4.企业获得奖项及荣誉证书等**（须提供证书证明材料)，优秀的得5-4分；一般的得3-2分，较差得基础分1分，未提供不得分。  **（如采购人发现响应人提供的资料弄虚作假，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资格，已签合同的可随时解除合同）** |
| 资格能力  （满分12分） | 01包提供：  1.提供拟使用塔吊近3年内的检测报告（进场检测报告）；  2.提供拟使用塔吊出厂合格证书（质量证明文件）；  3.提供拟塔吊司机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件/证书；  4.提供拟塔吊信号工/司索工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件证书。  上述每提供一条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12分。  02包提供：  1.提供拟使用人货电梯近3年内的检测报告（进场检测报告）；  2.提供拟使用人货电梯出厂合格证书（质量证明文件）；  3.提供拟人货电梯司机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件/证书；  上述每提供一条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满分12分。 |
| 设备进出场安装、拆除方案  （满分20分） | 机械安装、拆除方案合理,对项目关键技术主要施工计划深入的表述,对重点、难点问题有合理化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评委综合评分，优秀的得20-14分；一般的得13-7分，较差得基础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
| 应急保障措施  方案  （满分20分） | 应急保障措施方案合理，对项目设备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紧急事项做出应急措施的表述，对重点、难点问题有合理化建议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评委综合评分，优秀的得20-14分；一般的得13-7分，较差得基础分6分，未提供不得分。 |

1. 评审方法

1.1本次评审采用技术评分最低价法。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人的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评分，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前N名。对排名前N名的响应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1.2若参与本项目询比且通过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与资格评审的供应商只有3家，则3家无需进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直接开启第二信封报价文件，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1.3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或者合同执行期间成交人无法按采购人要求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人有权与其二次谈判价格。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以重新采购。**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分值构成：

（1）业绩：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供货方案：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审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业绩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供货方案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评审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交货期、质量标准前后不一致，且报价函中填写的内容满足询比文件要求时，按细微偏差处理，并以报价函填报的为准。

3.1.3 报价存在以下细微偏差的，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处理，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报价。

（1）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③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2）报价清单中的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①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②在采购人给定的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子目报价或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③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供应商修改了该子目的数量，则其合价按采购人给定的数量乘以供应商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④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1.4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若超过最高限价（如有），评审小组应否决其报价。

3.1.5 修正后的最终报价参与评审价得分的计算，并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供应商的商务及技术文件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否决响应文件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3.4.2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二）采购过程回顾

（三）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询比评审工作

1、评审办法（技术评分最低价法）

2、初步评审情况（资格审查、形式性审查、响应性审查）

3、详细评审情况（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情况）

4、否决的供应商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5、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序

（五）评审结果

（六）推荐成交候选人

（七）评审附表

1、响应登记表

2、评审人员抽取记录表

3、唱标记录表

4、评审专家签到表

5、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标准表

6、商务及技术详细评审得分表

7、个人的评审表

8、评审结果汇总表

# 第四章 合同内容

**（项目全称）**  **项目**

设备机械租赁合同

（设备种类： ）

承租方（甲方）：

出租方（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机械设备租赁合同

**承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工程施工需要租赁乙方的机械设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赁机械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

**（此处以响应人实际响应包段，按附件清单对应包段添加清单）**

1.1设备使用年限要求：所有机器进场时必须是三年以内的出厂机械（合同签订日期往前3年），进出场前必须重新保养和按照甲方要求新刷油漆，出场费报价含基础预埋件，出租方负责完成各种备案手续。

1.2以上报价已包含安全监控系统、防碰撞系统费用，需达到PC端上线并实时监控，提供账号和密码，可视化费用，不另计费。出租方应配合防碰撞系统及安监系统的安装，如不配合，则承租方自行安装，并按照实际费用的1.5倍价格对甲方进行收费。

1.3设备租金按月结算，租期不足一个月，按月度租金/30\*实际使用天数。出租方按项目要求配备塔吊司机、信号工、司索工、人货电梯司机，出勤不满一个月的，按照月工资/30\*实际出勤天数。塔吊司机加班工资30元/小时，信号工和司索工加班工资20元/小时，人货电梯司机加班工资20/小时。

1.4安拆服务费包含：设备运输费、汽车吊费、安装拆除费、增高节安拆费等。

1.5设备检测费用：设备检测费由出租方承担；所有设备每月需维保二次、安全检查一次、专项检查（设备全覆盖）每年两次。出租方全力配合当地主管部门检查及甲方设备所在项目的各项迎检工作，并负责就检查问题限期整改。

1.6设备安装高度是根据每栋楼高度确定，后续由出租方编制专项方案，考虑实际作业要求确定最终安装高度，所有为满足设备使用和安装高度的附墙费用（包括可能存在的超长附墙）已包含在租金中，不另外计取。

1.7考虑实际作业、开盘顺序、施工顺序调整等因素影响，在施工中部分设备会出现顶升高低顺序变化及附着在较低楼层的楼栋的情况，出租方需自行考虑在中间层、顶层增加附着情况的费用，因现场施工进度制约导致设备需临时增加附着周转的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

1.8设备可以以大代小，不可以以小代大，且报承租方同意。

1.9出租方应开具增值税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承租方。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量，最终结算以实际租赁期为准，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春节按实际报停（春节期间免租一个月）、开工时间结算。上述单价已经考虑施工期间的工料价格上涨等全部因素，签订合同后不再作任何调整，出租方对此同意并接受。包干内容：包检测验收、报装检验费、无线通讯、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规费及附加税等，以上报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费用、运输费、调试费、使用费、折旧费、安装拆卸费、预埋费（含装配件）、防坠器、润滑油、维修、保养、保管、安全设施配备、保险、税金及国家或地方规定应该缴纳的各项费用。

1.10满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暂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暂计 月。起租日为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时起，停止租赁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日为准。

2.2 租赁期限的计算

2.2.1 租赁期限以机械设备进场双方验收完成后正式使用开始计算时间，特种设备自安装验收并经国家相关检测单位检测合格允许使用后开始计算，到甲方通知退场时间为止（租赁费用不再计算）。

2.2.2 在合同期内，甲方可根据租赁机械设备运行状况和操作人员表现及工程实际施工需要决定租赁期限。

2.3 甲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设备的型号、规格、能力、数量和技术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及时更换或处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

2.4 合同期满或终止时，甲方将通过书面或电话等方式通知乙方退场，乙方接到通知后应立即组织机械设备退场，并与甲方及时办理结算手续。

**第三条 机械设备用途和使用地点**

3.1 机械用途：甲方施工范围内相关工作及甲方人员安排的为本项目服务的其他作业。

3.2 使用地点： 项目施工现场及甲方指定的其他作业地点。

**第四条 机械设备的质量及验收**

4.1 乙方出租的机械设备，乙方应依法享有出租权，且其存续期限及机械设备自身的有效使用期限必须满足租赁期限的要求；机械设备采用的专利技术依法取得，不得损害第三人的权利。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2 乙方出租的机械设备必须产权清晰、具有合格证、技术状态完好，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机械设备地方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合格等证明文件，并将检验资料报告和操作人员证件一份到甲方存档；对于上路行驶的车辆，车辆运输能力、制动性能、工作尺寸、其他备件及技术参数、整机性能、安全设施配备等均符合国家标准及甲方使用要求，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公安车管部门审核的行驶证和年检证明，保险等相应运营证照。

4.3乙方出租机械设备的出厂时间:合同签订日期往前3年内、已投入使用年限:3年内、机械设备原值: 01包350万元/02包80万、机械设备现值:01包125万元/02包40万 。

4.4租赁物质量验收方法：租赁物到达使用地点后，双方一次性验收，并对验收结果签字确认。

4.5 租赁物交付地点： 项目施工现场甲方指定地点。

4.6 租赁物交付方式：租赁机械运抵甲方指定的存放地点后，甲乙双方由4.4款约定的人员进行验收交接，根据双方签认的清点、鉴定情况办理交付手续。

**第五条 租赁费用结算方式**

5.1 本合同暂定租赁费总价（含增值税） 元（大写：人民币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增值税税率为 13 %，增值税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此价款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的暂定价款，最终以双方结算为准。若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不变，具体增值税金以变更后的税率计算。

5.2 本合同租赁价格包含但不限于机械设备的使用费、折旧费、安装拆卸费、润滑油、维修、保养、保管、安全设施配备、保险、税金及国家或地方规定应该缴纳的各项费用。甲方除此之外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3 乙方需及时、足量为租赁机械设备运行提供合理、合适的动力资源，确保不影响甲方工程施工，因动力资源不足造成停工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相应损失。

5.4 机械设备进退场由乙方负责，进出场费（含运费、装卸费、拆装费等）由乙方承担。

5.5 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上月26日至本月25日为一个结算周期，每周期最后一个月的25日为结算截止日期，乙方须在每周期最后一个月的30日前填写“租赁费用结算申请单”(并附经甲方签认的实际工作台时数量台账明细表及台班签字底单)，报甲方项目部办理审核。逾期未办理，乙方自愿承担因未及时办理上述结算手续而导致的甲方逾期付款损失，未及时结算部分的租赁费付款期限自乙方办理完成上述手续之日相应顺延。

结算时根据本合同4.4条约定的经办人员签认“机械设备进场验收登记表”计算当期租赁费，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都不得作为结算、支付依据。

**第六条 租金的支付**

6.1本合同结算货币为人民币；租金支付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6.2 双方约定按下列方式支付租赁费：

租赁费分期支付。每期结算完成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式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次月内，向乙方支付当期结算款的 70 %，租赁期届满，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15日内支付至总结算款的 80 %，余款 180 日内付清。如发生纠纷，则延后至纠纷最终解决后30日内付清。

6.3双方特别约定，遵循“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甲方支付前，乙方应按双方确认的当期应付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于发票开具后 3 日内提交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

6.4如甲方出现资金困难，乙方同意给予 3 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在此宽期间内不视为甲方违约且不计息。

**第七条 甲方权利义务**

7.1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与乙方结算。

7.2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期限和方式向乙方付款。

7.3 对租赁物进行统筹管理，统一调遣、分配使用。租赁物进场验收达不到使用要求的，有权拒绝租用。

**第八条 乙方权利义务**

8.1 按合同约定提供机械设备和操作人员，并为机械设备和操作人员购买相应保险，保险单据复印件应提交甲方存档**。**

8.2 乙方应提供状况良好的机械设备，同时提供机械设备地方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合格等证明文件，并将检验资料报告和操作人员证件复印一份到甲方存档，对于上路行驶的车辆，还应出具经公安车管部门审核的行驶证和年检证明，保险等相应运营证照。

8.3 操作人员必须依法持有特种设备操作证等完成本合同所必须的资质证照，根据甲方要求提供服务，密切配合甲方的施工生产，满足甲方施工要求，无条件服从甲方施工人员的安排，保证24小时随叫随到，但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作业。

8.4 乙方必须提供营业执照、机械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维修和保养记录、作业人员操作证及《特种作业设备人员证》原件给甲方核实，并提供一套复印件给甲方。

8.5 租赁期间，租赁物的维修与保养由乙方负责，一切维修保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承担机械设备的毁损、丢失等风险。租赁物的维修保养尽量利用机械闲置时间完成，若因乙方维修不及时、保养不善造成机械不能正常使用，甲方将根据耽误时间扣除该段时间内的租赁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还须赔偿甲方相关的经济损失费。

8.6 与甲方共同办理机械设备的租赁时间签认工作。

8.7 在租赁物出租期间，乙方不得将租赁物所有权转移或出租给第三人。

8.8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可能对机械造成损害、对司机及他人造成伤害的相关作业。

8.9 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应按照甲方要求喷涂相应的LOGO（标识），费用由乙方承担。

8.10 若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不能满足甲方正常使用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善机械或增设他物，或更换机械设备，因租赁物的更换、改善或增设他物所发生的人工、材料、进出场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8.11租赁设备由乙方控制使用，乙方应配备随车司机并确定司机负责人，并由其承担保管责任，如果发生租赁机械及随车零件被盗、损毁、灭失等情形时，由乙方承担经济损失。

8.12乙方机械负责司机及随车司机应每日认真、正确、真实填写《机械运转记录》表。

8.13乙方接到甲方退租通知书后不及时办理退租手续的，或乙方拒不接受租赁物的，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由此产生的灭失、损毁、保管等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8.14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

8.15 乙方负责租赁机械设备进退场运输、道路和作业过程中的安全。如因乙方原因给甲方、乙方及第三人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处理并进行赔偿。

8.16 特种设备自安装验收并经国家相关检测单位检测合格允许使用后方可使用。

8.17 乙方积极协助甲方在税法规定期限内办理有关的进项税额的认证申办手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甲方后如发生丢失、灭失，乙方同意按照税法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该发票的存根联复印件，以及乙方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丢失增值税发票（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已报税证明单》，如因乙方拒绝履行配合义务，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机械操作司机**

9.1乙方每台设备必须配备具有合格有效操作证的技术熟练的操作人员，确保机械能24小时连续安全作业。甲方有权根据施工现场具体情况要求乙方增加操作人员，乙方须按要求及时配置。乙方对设备安全使用负全责。

9.2 机械负责司机及随车司机由乙方自行选派，但必须满足甲方现场施工的要求，即必须年满18周岁、身体健康、具有合格有效的操作证件。乙方司机应积极主动地工作，做到随叫随到，服从安排，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甲方有权随时检查，对于无证、技术等级不高或不听从甲方调度人员指挥的，甲方随时可要求乙方更换，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元/人.次的违约金。乙方随机所配的负责司机及随车司机工资、福利待遇和保险（包括交通、工资、奖金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9.3未经甲方管理人员允许，乙方司机及机械在施工期限内不得随意离开工地，需要离开工地时必须向甲方管理人员书面申请，批准后方可离开，否则按旷工处理，乙方应按200元/天/人向甲方缴纳违约金。若因司机旷工造成机械未能正常运转，则按500元/天扣除当月机械租赁费，该违约金在本月机械租赁费中扣除。累计三次甲方有权退租并拒付租赁费。

9.4本合同乙方选派的负责机械设备操作人员为： （身份证号码： ）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全面负责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机械维护、保养、维修、保管、安全等工作。乙方应当将乙方配备司机的身份证及操作证件等的复印件签字后交甲方存档。

9.5机械操作人员原则上食宿水电自理，费用已含在租赁费内。若在甲方工地食宿，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按照甲方工地管理标准缴纳。

9.6机械操作人员必须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标志标识，且在使用过程中做好机械的机容机貌，做好文明施工。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0.1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租金，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在宽限期后，仍逾期支付租金的（乙方未履行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合同约定的义务除外），甲方对逾期付款部分从宽限期满的次日起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计算的基数以甲方最后一笔付款时剩余欠款金额为准，不包括前期逾期但现已支付部分的货款，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本合同项下双方结算价款（不含增值税）的10%。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1.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要求提供租赁物，有附件的，还应提供有关的附件；若乙方交付的租赁物时间、数量、质量要求与合同约定不符，乙方须按合同总价款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通知时间完成供应，如乙方逾期交货，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迟延交付超过3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将乙方未完成的合同内容直接委托第三方继续履行，由第三方履行增加的费用，甲方将直接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违约金，并应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承担甲方由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交付货物没有通过甲方检验，造成交付迟延，按照上款承担违约责任。

11.2乙方应当对租赁物履行维修义务。在租赁期间，乙方应保证租赁物符合约定用途；租赁期内设备出现故障，乙方迟延派员维修的，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迟延超过 2 日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1.3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将获得机械租赁使用权，乙方机械在没有得到甲方同意时，不得擅自外出承揽工程。如发现一次，按照月租赁费的40%予以扣除，发现两次按照月租赁费的80%予以扣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如屡劝不改，本月不予结算并有权解除合同，将乙方机械清退出场。

11.4乙方在合同终止时必须立即接受租赁物。乙方接到甲方退租通知书后不及时办理退租手续的，或甲方自行交还租赁物乙方拒不接受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元/天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11.5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逾期提供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 元。因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及时，造成甲方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11.6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交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证照及资质资料、银行保函、发票等）均真实有效，如提供的材料虚假，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金10万元/份；如因提供虚假资料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全额赔偿，乙方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1.7 本合同中所涉及的债权，乙方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任何形式的担保。若乙方擅自转让或用于担保的，则该行为无效，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11.8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和其他任何权利。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时，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一切可能发生的经济上、法律上的责任，由此给甲方带来损失的，乙方无条件予以赔偿。

11.9禁止转包分包

鉴于保护合同双方权益及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双方明确以下转包分包相关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部分工程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如有特殊情况，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2）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包或分包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乙方与任何第三方签订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协议或承诺书 ,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确认。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乙方应配合并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如发现乙方存在违法转包分包行为，甲方有权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第十二条 租赁机械的事故处理**

在施工现场乙方应注意交通安全、施工安全、人身安全，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生产、作业制度。因乙方及其人员操作机械所造成的安全责任和事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三条 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  机械设备的连续维修保养时间应利用机械设备空闲时间进行，非空闲时间保养维修，对甲方施工安排产生影响的，甲方将按保养维修期间租赁费用两倍的标准，在乙方当月机械租赁费中扣除。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解除**

14.1甲方因实际需要发生变化，可在合同规定的租赁期满前将部分或全部机械设备归还乙方，也可在租赁期满后继续使用，租金根据本合同按实际使用数量和时间据实计算。

14.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能实现本合同目的的机械设备，甲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或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事项**

16.1本合同中所涉及的债权，乙方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任何形式的担保。若乙方擅自转让或用于担保的，则该行为无效，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16.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及有关机构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16.3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书面补充协议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4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终止。

16.5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

附件：1.廉政合同

2.安全生产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纳税识别号：91340100MA2MY6GA6E 纳税识别号: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甘泉路 地址：

398号

开户银行：工行合肥蜀山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1302012119200034038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廉 政 合 同**

为抓好物资设备等采购供应中的党风廉政建设，规范、约束采供双方行为，确保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 （项目名称）的采购人 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的供货商 （供货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 （合同文件名称）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建设，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

（2）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利用职务之便为乙方谋取利益之前或之后，约定在其离职后收受乙方财物，并在离职后收受。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4）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不得要求和接受乙方提供的交通工具、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旅游提供方便等；不得要求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为自己的特定关系人以安排工作为名，使其不实际工作却获取薪酬。

（6）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7）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其他可能影响廉洁从业的行为。

3.乙方的义务

（1）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以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与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约定，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为乙方谋取利益，乙方在其离职后给予财物。

（3）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4）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参与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以及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特定关系人以安排工作为名，使其不实际工作却获取薪酬。

（6）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有其他可能影响廉洁从业的行为。

4.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2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3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相关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5.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供货合同履行完毕后止。

6.本合同作为 （合同文件名称）的附件，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7.本合同一式 叁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2：**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项目名称）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采购人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的供货商 （供货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此安全生产合同：

为做好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安装、拆除、维保期间安全管理工作，消除隐患，明确甲、乙双方安全管理责任，依据《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和行业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按照设备出租方提供的起重机械技术要求及基础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并提供相应的该起重机械的基础施工资料。确保设备进场道路畅通，供电电源满足设备运行要求。

2.审核起重机械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备案登记证明等文件。

3.审核安拆单位、使用单位的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参加作业的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4.审核乙方编制的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5.监督检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使用情况；发现安全隐患有权立即停止作业，安全消除后方能作业。

6.施工现场有多台起重机械作业有可能发生碰撞的情况时，组织有关人员编制并实施防止起重机械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

7.组织协调出租单位、安装单位、监理单位进行验收，或者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建筑起重机械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二、乙方责任

1.必须具备项目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起重机械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和建筑安全生产许可证。在资质许可范围内从事起重机械的安装、拆卸、维保等工作。

2.必须确保参加作业的人员依法取得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证书应在有效期内并按有关规定通过年检。

3.按照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标准及机械性能要求，编制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并有乙方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后加盖乙方公章。

4.按照安全技术标准及起重机械安装使用说明书检查起重机械的钢结构、各机构及零部件、起重机械基础、作业现场施工条件是否符合要求，并对其检查结果承担完全责任。

5.组织所有参加安装、拆卸、维保的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施工技术交底并由作业人员本人签字确认后原件交由甲方存档。

6.根据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及起重机械的实际机械技术参数编制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完成后提交原件一份加盖公章至甲方审核、存档。

7.在安装、拆卸作业前，将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及其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复印件，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甲方和监理单位审核后，上报工程所在地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乙方全权办理备案手续，对通过时间及全过程负责。

8.按照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安全操作规程组织安装、拆卸作业。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产生安全事故造成自身或他人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乙方的专业技术人员、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当在作业现场进行监督，技术负责人应当定期巡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停止作业，完全消除后方能作业。

10.起重机械安装完毕后，乙方应当按照安全技术标准及安装使用说明书的有关要求对起重机械进行自检、调试和试运转。自检合格的应当出具自检合格证明，并对甲方进行安全使用说明。

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以文字形式协商解决人。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清单

**租赁采购清单**

**（详见附件）**

**备注：**

1.设备使用年限要求：所有机器进场时必须是三年以内的出厂机械（合同签订日期往前3年），进出场前必须重新保养和按照甲方要求新刷油漆，出场费报价含基础预埋件，出租方负责完成各种备案手续。

2.以上报价已包含安全监控系统、防碰撞系统费用，需达到PC端上线并实时监控，提供账号和密码，可视化费用，不另计费。出租方应配合防碰撞系统及安监系统的安装，如不配合，则承租方自行安装，并按照实际费用的1.5倍价格对甲方进行收费。

3.设备租金按月结算，租期不足一个月，按月度租金/30\*实际使用天数。出租方按项目要求配备塔吊司机、信号工、司索工、人货电梯司机，出勤不满一个月的，按照月工资/30\*实际出勤天数。塔吊司机加班工资30元/小时，信号工和司索工加班工资20元/小时，人货电梯司机加班工资20/小时。

4.安拆服务费包含：设备运输费、汽车吊费、安装拆除费、增高节安拆费等。

5.设备检测费用：设备检测费由出租方承担；所有设备每月需维保二次、安全检查一次、专项检查（设备全覆盖）每年两次。出租方全力配合当地主管部门检查及甲方设备所在项目的各项迎检工作，并负责就检查问题限期整改。

6.设备安装高度是根据每栋楼高度确定，后续由出租方编制专项方案，考虑实际作业要求确定最终安装高度，所有为满足设备使用和安装高度的附墙费用（包括可能存在的超长附墙）已包含在租金中，不另外计取。

7.考虑实际作业、开盘顺序、施工顺序调整等因素影响，在施工中部分设备会出现顶升高低顺序变化及附着在较低楼层的楼栋的情况，出租方需自行考虑在中间层、顶层增加附着情况的费用，因现场施工进度制约导致设备需临时增加附着周转的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

8.设备可以以大代小，不可以以小代大，且报承租方同意。

9.出租方应开具增值税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承租方。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量，最终结算以实际租赁期为准，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春节按实际报停（春节期间免租一个月）、开工时间结算。上述单价已经考虑施工期间的工料价格上涨等全部因素，签订合同后不再作任何调整，出租方对此同意并接受。包干内容：包检测验收、报装检验费、无线通讯、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规费及附加税等，以上报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费用、运输费、调试费、使用费、折旧费、安装拆卸费、预埋费（含装配件）、防坠器、润滑油、维修、保养、保管、安全设施配备、保险、税金及国家或地方规定应该缴纳的各项费用。

10.满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

(包段)

响 应 文 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一、响应函（不含报价）**

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 （包段）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响应函中的响应总报价提供响应文件要求的货物、技术服务和质保售后服务等，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1.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2.我方将与本响应函一起提交响应保证金，且承诺响应保证金转出账户真实有效。

3.材料质量：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交货期：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在双方进行合同谈判之前，我方将按照响应文件中填报人员及采购文件提出的最低要求填报派驻本包段的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及主要机械设备，经你方审批后作为派驻本包段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和主要设备且不进行更换。我方承诺除非采购文件另有约定，我方派驻本包段的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均为我单位在职人员（不含外聘人员、返聘人员、临时聘用人员）。如我方拟派驻的人员和设备不满足合同附件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符合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且不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中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以及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 （签字或盖法人章）

日 期 ：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 （包段）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之日起至签订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法人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响应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响应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电 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职 务 |  | 电子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  | | | |
| 备注 |  | | | |

注：

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授权代理证明材料（如有）及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四、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代表姓名 |  |
| 业主代表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供货内容描述 |  |
| 备注 |  |

注：

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业绩证明材料要求：\_满足前附表要求\_\_。

3、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4、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否则评审小组不予认可。 业绩金额以合同为准，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相关文件标注的时间为准。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中如不能明确反映出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的，应另附加盖业主方公章的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审小组不予认可。

五、信誉情况

|  |  |
| --- | --- |
| 项 目 | 供应商情况说明 |
| 是否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
| 是否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
| 是否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 是否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 是否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
| …… |  |

注：本表需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企业实力

**1.资质情况：**

**2.运输能力情况：**

**3.办公场所情况：**

**4.企业获得奖项及荣誉证书等：**

七、资格能力

八、设备进出场安装、拆除方案

供应商应按项目特点编制进出场安装、拆除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九、应急保障措施方案

供应商应按项目特点编制应急保障措施方案(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十、承诺书

承诺书

致： 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 （包段）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文件响应函中的响应总报价提供采购文件要求的货物、技术服务和质保售后服务等，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资料真实有效，我方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4. 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符合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且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材料

1、响应保证金的银行凭证（电汇回单）复印件等。

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

(包段)

响 应 文 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

安徽省经工物资有限公司(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合肥市包河区BH202437号地块项目二标段塔吊、人货电梯租赁采购项目（二次）(项目名称) （包段）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及采购文件中所述的各种因素），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的响应总报价提供采购文件标明的货物要求、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措施，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任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已按采购文件要求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充分理解采购价格不得低于企业个别成本有关规定。我方经成本核算，所填报的响应报价不低于企业个别成本。

7.\_\_\_\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的报价清单

**A．报价说明**

1．本采购清单应与采购文件、合同条款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

2．响应人在采购清单报价表中填写的综合单价应为响应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完成该项目全部服务内容的费用，包括：报价包含了响应人的货物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输费、安装费、管理费、利润、风险、报检等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综合单价变更的请求。

3.采购清单报价表中综合单价在合同履行期间不调整。

4.采购清单中的各项费用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B．报价清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包段） | 总计金额（元） | 备注 |
| 1 | 合计 |  | 含税（13%）增值税专用发票 ，详见附件报价单。 |
| 总合计金额（元） | | 大写： | |

报 价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后附报价清单**

**备注：**

1.设备使用年限要求：所有机器进场时必须是三年以内的出厂机械（合同签订日期往前3年），进出场前必须重新保养和按照甲方要求新刷油漆，出场费报价含基础预埋件，出租方负责完成各种备案手续。

2.以上报价已包含安全监控系统、防碰撞系统费用，需达到PC端上线并实时监控，提供账号和密码，可视化费用，不另计费。出租方应配合防碰撞系统及安监系统的安装，如不配合，则承租方自行安装，并按照实际费用的1.5倍价格对甲方进行收费。

3.设备租金按月结算，租期不足一个月，按月度租金/30\*实际使用天数。出租方按项目要求配备塔吊司机、信号工、司索工、人货电梯司机，出勤不满一个月的，按照月工资/30\*实际出勤天数。塔吊司机加班工资30元/小时，信号工和司索工加班工资20元/小时，人货电梯司机加班工资20/小时。

4.安拆服务费包含：设备运输费、汽车吊费、安装拆除费、增高节安拆费等。

5.设备检测费用：设备检测费由出租方承担；所有设备每月需维保二次、安全检查一次、专项检查（设备全覆盖）每年两次。出租方全力配合当地主管部门检查及甲方设备所在项目的各项迎检工作，并负责就检查问题限期整改。

6.设备安装高度是根据每栋楼高度确定，后续由出租方编制专项方案，考虑实际作业要求确定最终安装高度，所有为满足设备使用和安装高度的附墙费用（包括可能存在的超长附墙）已包含在租金中，不另外计取。

7.考虑实际作业、开盘顺序、施工顺序调整等因素影响，在施工中部分设备会出现顶升高低顺序变化及附着在较低楼层的楼栋的情况，出租方需自行考虑在中间层、顶层增加附着情况的费用，因现场施工进度制约导致设备需临时增加附着周转的费用已包含在单价中。

8.设备可以以大代小，不可以以小代大，且报承租方同意。

9.出租方应开具增值税税率为13％增值税专用发票给承租方。清单中工程量为暂定量，最终结算以实际租赁期为准，综合单价不予调整。春节按实际报停（春节期间免租一个月）、开工时间结算。上述单价已经考虑施工期间的工料价格上涨等全部因素，签订合同后不再作任何调整，出租方对此同意并接受。包干内容：包检测验收、报装检验费、无线通讯、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规费及附加税等，以上报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机械设备的进出场费用、运输费、调试费、使用费、折旧费、安装拆卸费、预埋费（含装配件）、防坠器、润滑油、维修、保养、保管、安全设施配备、保险、税金及国家或地方规定应该缴纳的各项费用。

10.满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总承包单位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三、响应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响应单位认为需对其响应报价进行其他补充说明及证明材料